

# 千里眼控股有限公司 TeleEy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1)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利潤 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利潤。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 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 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 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千里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 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 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 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 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摘要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 營業額約15,724,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減少約29%。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 5,06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30%。虧損主要由於銷售收入及毛利率下跌所致。
- 董事會(「董事會」)不擬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 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正三	<b>月三十一日 個月</b> 二零一三年	截至十二月 止六 二零一四年	個月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成本	4	6,807 (4,128)	12,347 (7,166)	15,724 (9,909)	22,009 (13,139)
毛利 其他收入 銷售及分銷成本 行政費用 研究及發展支出		2,679 80 (2,361) (1,975) (1,273)	5,181 87 (2,249) (1,801) (1,112)	5,815 160 (4,793) (3,958) (2,360)	8,870 160 (4,275) (3,526) (2,201)
除税前(虧損)/利潤 所得税	6 7	(2,850)	106	(5,136)	(972) 
本期間(虧損)/利潤		(2,850)	106	(5,136)	(972)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因換算境外業務之賬目而 產生的匯兑差額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33) 209	83 127	(303) (169)	281 43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76	210	(472)	718
本期間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2,774)	316	(5,608)	(254)

# 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千港元	截至十二 <i>)</i> 止六 二零一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b>個月</b>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由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 (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2,813)	111 (5)	(5,068) (68)	(956) (16)
由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		(2,850)	106	(5,136)	(972)
(支出)/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2,755) (19)	330 (14)	(5,582) (26)	(210) (44)
每股(虧損)/盈利 一基本	8	(2,774)	1 港仙	(5,608)	(254)
— 攤薄		(21) 港仙	1 港仙	(37)港仙	(7) 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發展成本資本化 可供出售投資	9	224 2,895 6,779	252 3,077 6,948
		9,898	10,277
<b>流動資產</b> 存貨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	8,398 4,761 3,971 17,130	9,415 4,220 7,844 21,479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3,196	2,435
流動資產淨值		13,934	19,0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832	29,321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儲備	12	2,749 21,548	2,741 27,0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非控股權益		24,297 (465)	29,760 (439)
總權益		23,832	29,321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由本	从市	擁有	人應	佔
Щ/Τ	4 "	J J76 []	/ (20)	ш

				<b>用</b> 净公刊\$	胜行人恶们					
	<b>股本</b> <i>千港元</i>	股份溢價 <i>千港元</i>	<b>匯兑儲備</b> <i>千港元</i>	<b>投資</b> 重估儲備 <i>千港元</i>	購股權儲備 <i>千港元</i>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b>總計</b> <i>千港元</i>	<b>非控股權益</b> <i>千港元</i>	<b>總計</b> <i>千港元</i>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2,713	26,521	(199)	863	985	14,990	(10,477)	35,396	(309)	35,087
本期間虧損						_	(956)	(956)	(16)	(972)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因換算境外業務之賬目而 產生的匯兑差額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09			_ 	_ 	309 437	(28)	281 437
			309	437				746	(28)	718
本期間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309	437			(956)	(210)	(44)	(25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713	26,521	110	1,300	985	14,990	(11,433)	35,186	(353)	34,833
本期間虧損							(5,592)	(5,592)	(71)	(5,66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因換算境外業務之賬目而 產生的匯兑差額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64)					(364) 210	(15)	(379) 210
			(364)	210				(154)	(15)	(169)
本期間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364)	210			(5,592)	(5,746)	(86)	(5,832)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28	292						320		320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2,741	26,813	(254)	1,510	985	14,990	(17,025)	29,760	(439)	29,321
本期間虧損							(5,068)	(5,068)	(68)	(5,13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因換算境外業務之賬目 而產生的匯兇差額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45)	(169) (169)	  		  	(345) (169) (514)	42 ————————————————————————————————————	(303) (169) (472)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345)	(169)			(5,068)	(5,582)	(26)	(5,608)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8	211			(100)			119		11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2,749	27,024	(599)	1,341	885	14,990	(22,093)	24,297	(465)	23,832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乃指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四月進行集團重組時被購入之附屬公司合計之股本面值與本公司發行股本作為收購代價之面值兩者之差額。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止六個月		
應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3,543) ( 應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已收股息收入 126 發展成本資本化之增加 (532) ( 其他投資現金流 (43) (449) ( 源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19 119 119 119 119 119 119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應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已收股息收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已收股息收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收股息收入 發展成本資本化之增加 (532) ( 其他投資現金流 (43)  (449) ( 源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873) (1,	應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3,543)	(900)	
發展成本資本化之增加 其他投資現金流 (43) (449) ( 源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19 119 119 119 119 119 119 119	應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其他投資現金流 (43) (449) ( (449) ( ) ( ) ( ) ( ) ( ) ( ) ( ) ( ) ( ) (	已收股息收入	126	128	
源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19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873)       (1,449)     (449)       (449)     (449)       119     (1,449)	發展成本資本化之增加	(532)	(631)	
源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其他投資現金流	(43)	(41)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19       119     (3,8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873)		(449)	(5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873) (1,		119		
		119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873)	(1,444)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44	14,692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b>3,971</b> 13,		3,971	13,24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Etin Tech Limited (「Etin Tech」),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所有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並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計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4. 收入

收入指本期間內對外來客戶已售出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減退款及津貼之款項。

####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營運分類乃按內部管理報告識別,有關報告乃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編製、由執行(「執行」)董事(本集團之首席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為目的。

執行董事定期審閱視像監控系統之研發,銷售及市場推廣所產生之收益及整體經營業績,並視為一個單一可呈報及營運分類。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英國。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呈列之外部客戶收入詳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 止六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亞洲	10,640	16,286
區欠洲	3,009	2,601
非洲	1,650	2,728
其他	425	394
	15,724	22,009

#### 6. 除税前(虧損)/利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正三	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虧損)/利潤已扣除/(計入):					
呆舊存貨撥備(已列入銷售成本) 發展成本資本化之攤銷	338	127	269	331	
(已列入研究及發展支出)	451	277	714	55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8	71	56	145	
上市權益性證券之股息收入	(63)	(71)	(126)	(1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1		21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49	(2)	67	(82)	
呆壞賬(撥備撥回)/撥備	(9)	(180)	57	(249)	

#### 7. 所得税

於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税乃按估計應課税溢利之16.5%計算。由於兩個期間均無應課税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税計提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税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税率計算。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月三十一日  個月
	二零一四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四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三年 <i>千港元</i>
(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 (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利潤)	(2,813)	111	(5,068)	(956)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13,714	13,566	13,710	13,56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714	13,585	13,710	13,566

由於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動用約43,000港元於租貸裝修、電腦及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應收賬款 減:呆壞賬撥備	2,775 (353)	2,826 (3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422 2,339	2,521 1,69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總額	4,761	4,220

本集團為其若干貿易客戶提供平均一個月之信用期。於報告期末按銷售發票之到期付款日期為基準而計 算之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613	2,105
671	331
138	85
2,422	2,521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1,613 671 138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應付賬款 計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774 1,422	1,015 1,4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總額	3,196	2,435

於報告期末按供應商發票之到期付款日期為基準而計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即期及逾期少過1個月 逾期1至3個月 逾期超過3個月	1,129 561 84	804 136 75
	1,774	1,015

採購商品之一般信用期為一個月。

#### 12. 股本

	股份數目 <i>千股</i>	股本 <i>千港元</i>
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	8,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13,566 140	2,71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13,706	2,74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44	2,749

#### 13. 關連人士披露

####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於期內之酬金如下:

裁至十二月三十一日<br/>止六個月二零一四年<br/>千港元二零一三年<br/>千港元短期福利2,3332,352離職後福利2723

董事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於考慮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擬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5,72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約22,009,000港元減少約29%。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06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30%。虧損主要由於銷售收入及毛利率下跌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將約53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631,000港元)有關發展先進閉路電視產品之經營成本資本化。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推出三款新型號高清(「高清」)數碼錄像機。該等新型號之功能更佳,生產成本亦較低。該等新增型號將增強千里眼高清視像監控系統之競爭力。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其他外幣兑美元(「美元」)疲弱減低多個國家對以美元定價為單位之產品需求,亦對本集團之產品出口市場造成不利影響。價格敏感度高之類比視像監控系統產品之市場競爭尤為激烈。類比系統業務所產生之毛利率及收益均大幅下跌。然而,憑藉本集團之獨家技術,高清視像監控系統業務銷售達致雙位數字增幅。

整體而言,本集團之銷售收益較去年同期錄得大幅下跌。價格競爭仍然激烈,並繼續令邊際 利潤受壓。

# 業務展望

美元持續強勁將對本集團之出口業務,尤其對價格敏感度高之類比系統產品市場造成打擊。 於下一季度,本集團將推出新系列價格相宜之高清攝像機,以增強本集團高清產品系列之競爭力。

本集團將評估其他範疇之新業務機會,務求使本集團業務更多元化。

#### 分類資料

#### 亞洲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源自亞洲(包括香港、新加坡、中東及其他亞洲國家)之整體營業額約10,64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6,286,000港元)或本集團營業額之68%(二零一三年:74%)。

#### 歐洲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3,00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601,000港元)或本集團營業額之19%(二零一三年:12%)。

#### 非洲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1,65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728,000港元)或本集團營業額之10%(二零一三年:12%)。

#### 其他

其他地區分類主要包括美洲及澳洲。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42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94,000港元)或本集團總營業額之3%(二零一三年:2%)。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聘用37名(二零一三年:38名)全職僱員,駐中國及海外辦事處之全職僱員則為12名(二零一三年:9名)。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8,11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621,000港元)。

僱員薪酬乃參照個別員工之職責與表現而定,與現行市場條件比較仍然甚具競爭力。本集團 向全體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福利計劃及酌情花紅。董事將根據購股權計 劃之條款及條件酌情授出購股權。

# 流動現金、財政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主要運用其內部資源之資金經營。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約3,97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7,844,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率(銀行及其他借款與長期債務除總資產之百分比)為0%(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0%)。

##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借款。

#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新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 屬公司。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並無作任何抵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 匯率波動及匯率對沖之風險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或英鎊進行。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之用(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定義)之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 股份好倉:

# (a) 本公司每股面值 0.2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 <b>通股數</b> 目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陳作基教授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附註1)	7,800,000	56.75%
	實益擁有人	233,016	1.7%

## (b)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 購股權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陳作基教授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14,677	114,677
馬志傑博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14,677	114,677
何家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14,677	114,677

# (c)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附註3)

			於該附屬公司
		持有已發行	已發行股本
一位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百分比
馬志傑博士	非控股權益(附註3)	5	5%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續)

附註:

- (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75%之股份由Etin City Limited (「Etin City」)持有。Etin City由Etin Tech全資擁有。Etin Tech由陳作基教授、陳祥發博士、馬志傑博士及何家豪先生分別按約45.86%、26.96%、15.99%及11.19%之比例擁有。由於陳作基教授有權於Etin Tech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以上之投票權,故其被視作於所有由Etin City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3) 馬志傑博士持有 TeleEye Europe Limited 已發行股本約 5%。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由一名董事以信託方式為本集團持有之附屬公司代名人股份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藉以確認及推動僱員對本公司作出貢獻,並向本公司現有僱員給予獎勵,藉以協助挽留他們,以及招聘額外僱員,計劃有效期為十年。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僱員授出購股權(包括本集團之執行及非執行(「非執行」)董事、專家、顧問、代理、承辦商、顧客及供應商)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可以代價1港元授出,並應於授出日期起計五個營業日內接納。在承授人接納及支付代價時,已授出購股權方可予以行使,其有效期由其各自之歸屬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可授予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逾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已發行股本之 10%。倘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直至授出購股權予承授人日期(包括該日)止,已發行股份及根 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予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超逾本 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則本公司將不會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

#### 購股權計劃(續)

###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續)

認購價不得少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在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報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報價;或(iii)股份面值。在不損害上文之一般性原則下,本公司董事會可授出以不同價格釐定認購價之購股權。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詳情:

本公司董事	授出日期	<b>每股行使價</b>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期內已失效	期內已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陳作基教授 馬志傑博士 何家豪先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3.12 3.12 3.12	114,677 114,677 114,677	_ 		114,677 114,677 114,677
本集團僱員	二零零四年八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2.28 3.12	344,031 5,097 38,226	(5,097)	(38,226)	344,031
			387,354	(5,097)	(38,226)	344,031
期末可予行使			387,354			344,031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3.11			港元3.12 ————

緊接二零零四年八月四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上述購股權之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2.9港元及3.98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之2.5%(二零一三年:3.9%)。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述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能夠讓本公司各董事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安排,而董事、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亦無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披露,並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須予公佈之權益或淡倉。

## 競爭及利益衝突

董事相信,本公司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沒有在與本集團在業務上競爭或可能會與本集團在業務上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之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在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照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1.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而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

現時,陳作基教授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其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之業務。陳教授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陳教授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了解,並能夠即時及有效地作出適當決定。合併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能有效地制定及實施本集團之策略。董事會亦認為,此結構不會減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授權之平衡,概因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高素質人士組成)定期召開會議,以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之事宜。本集團認為,按其現時之規模,並無迫切需要分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

2.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守則條文A.4.2 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須在彼等接受委任後之首個股東大會上接受 股東選舉,而每位董事(包括指定任期委任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現時,獨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此外,並非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董事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彼等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大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退任),惟儘管其中另有任何規定,董事會主席及/或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毋須於擔任有關職務時接受輪值退任或被計入釐定每年退任董事數目內。因此,除主席外,所有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董事會認為,主席職位之連貫性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對本集團之暢順運作至關重要。因此,基於穩定原因,並無迫切需要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位成員組成,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嘉豪先生、蕭允治教授及程伯中教授及一位非執行董事陳祥發博士。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財務報表、季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並就該等報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將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之初稿,並已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允治教授及程伯中教授及一位非執 行董事陳祥發博士。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訂此等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之程序,擬定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允治教授及程伯中教授及一位執行董事陳作基教授。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甄選及提名出任董事之人選及就提名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作基教授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作基教授(本公司之主席)、馬志傑博士及何家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祥發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嘉豪先生、蕭允治教授及程伯中教授。

本公佈將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登載,自刊登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並將載於本公司網址www.teleeye.com.hk內。